

#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第二條附表一修

## 正草案對照表

修正規定				現行規定				說明
第(四)類 漂白劑				第(四)類 漂白劑				增訂蒟蒻在亞硫酸鉀、亞硫酸鈉(無水)、亞硫酸氫鈉、低亞硫酸鈉、偏亞硫酸氫鉀、亞硫酸氫鉀及偏亞硫酸氫鈉之使用範圍及限量。
編號	品名	使用食品範圍及限量	使用限制	編號	品名	使用食品範圍及限量	使用限制	
001	亞硫酸鉀 Potassium Sulfite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本品可使用於金針乾製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4.0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用於杏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2.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白葡萄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1.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動物膠、脫水蔬菜及其他脫水水果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5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糖蜜及糖飴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3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食用樹薯澱粉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糖漬果實類、蝦類及貝類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<b>本品可使用於蒟蒻：非直接供食用之蒟蒻原料，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90 g/kg 以下；直接供食用之蒟蒻製品，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030g/kg 以下。</b>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上述食品以外之其他加工食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030g/kg 以下。但飲料（不包括果汁）、麵粉及其製品（不包括烘焙食品）不得使用。</li> </ol>		001	亞硫酸鉀 Potassium Sulfite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本品可使用於金針乾製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4.0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用於杏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2.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白葡萄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1.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動物膠、脫水蔬菜及其他脫水水果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5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糖蜜及糖飴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3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食用樹薯澱粉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糖漬果實類、蝦類及貝類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上述食品以外之其他加工食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030g/kg 以下。但飲料（不包括果汁）、麵粉及其製品（不包括烘焙食品）不得使用。</li> </ol>		

002	亞硫酸鈉 Sodium Sulfite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本品可使用於金針乾製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4.0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用於杏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2.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白葡萄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1.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動物膠、脫水蔬菜及其他脫水水果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5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糖蜜及糖飴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3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食用樹薯澱粉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糖漬果實類、蝦類及貝類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<b>本品可使用於蒟蒻：非直接供食用之蒟蒻原料，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90 g/kg 以下；直接供食用之蒟蒻製品，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030g/kg 以下。</b>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上述食品以外之其他加工食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030g/kg 以下。但飲料（不包括果汁）、麵粉及其製品（不包括烘焙食品）不得使用。</li> </ol>		002	亞硫酸鈉 Sodium Sulfite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本品可使用於金針乾製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4.0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用於杏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2.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白葡萄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1.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動物膠、脫水蔬菜及其他脫水水果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5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糖蜜及糖飴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3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食用樹薯澱粉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糖漬果實類、蝦類及貝類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上述食品以外之其他加工食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030g/kg 以下。但飲料（不包括果汁）、麵粉及其製品（不包括烘焙食品）不得使用。</li> </ol>		
003	亞硫酸鈉(無水) Sodium Sulfite (Anhydrous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本品可使用於金針乾製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4.0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用於杏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2.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白葡萄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1.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動物膠、脫水蔬菜及其他脫水水果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5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糖蜜及糖飴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3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食用樹薯澱粉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糖漬果實類、蝦類及貝類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<b>本品可使用於蒟蒻：非直接供食用之蒟蒻原料，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90 g/kg 以下；直接供食用之蒟蒻製品，用量以</b></li> </ol>		003	亞硫酸鈉(無水) Sodium Sulfite (Anhydrous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本品可使用於金針乾製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4.0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用於杏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2.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白葡萄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1.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動物膠、脫水蔬菜及其他脫水水果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5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糖蜜及糖飴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3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食用樹薯澱粉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糖漬果實類、蝦類及貝類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本品可使用於上述食品以外之其他加工食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030g/kg 以下。但飲料（不包括果汁）、麵粉及</li> </ol>		

		<p><b>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030g/kg 以下。</b></p> <p>9. 本品可使用於上述食品以外之其他加工食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030g/kg 以下。但飲料（不包括果汁）、麵粉及其製品（不包括烘焙食品）不得使用。</p>				其製品（不包括烘焙食品）不得使用。	
004	亞硫酸氫鈉 Sodium Bisulfite	<p>1. 本品可使用於金針乾製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4.0g/kg 以下。</p> <p>2. 本品可用於杏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2.0 g/kg 以下。</p> <p>3. 本品可使用於白葡萄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1.5 g/kg 以下。</p> <p>4. 本品可使用於動物膠、脫水蔬菜及其他脫水水果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50 g/kg 以下。</p> <p>5. 本品可使用於糖蜜及糖飴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30 g/kg 以下。</p> <p>6. 本品可使用於食用樹薯澱粉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5 g/kg 以下。</p> <p>7. 本品可使用於糖漬果實類、蝦類及貝類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0 g/kg 以下。</p> <p>8. <b>本品可使用於蒟蒻：非直接供食用之蒟蒻原料，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90 g/kg 以下；直接供食用之蒟蒻製品，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030g/kg 以下。</b></p> <p>9. 本品可使用於上述食品以外之其他加工食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030g/kg 以下。但飲料（不包括果汁）、麵粉及其製品（不包括烘焙食品）不得使用。</p>	004	亞硫酸氫鈉 Sodium Bisulfite	<p>1. 本品可使用於金針乾製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4.0g/kg 以下。</p> <p>2. 本品可用於杏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2.0 g/kg 以下。</p> <p>3. 本品可使用於白葡萄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1.5 g/kg 以下。</p> <p>4. 本品可使用於動物膠、脫水蔬菜及其他脫水水果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50 g/kg 以下。</p> <p>5. 本品可使用於糖蜜及糖飴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30 g/kg 以下。</p> <p>6. 本品可使用於食用樹薯澱粉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5 g/kg 以下。</p> <p>7. 本品可使用於糖漬果實類、蝦類及貝類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0 g/kg 以下。</p> <p>8. 本品可使用於上述食品以外之其他加工食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030g/kg 以下。但飲料（不包括果汁）、麵粉及其製品（不包括烘焙食品）不得使用。</p>		

005	低亞硫酸鈉 Sodium Hydrosulfite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本品可使用於金針乾製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4.0g/kg 以下。</li> <li>2. 本品可用於杏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2.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3. 本品可使用於白葡萄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1.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4. 本品可使用於動物膠、脫水蔬菜及其他脫水水果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5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5. 本品可使用於糖蜜及糖飴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3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6. 本品可使用於食用樹薯澱粉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7. 本品可使用於糖漬果實類、蝦類及貝類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8. <b>本品可使用於蒟蒻：非直接供食用之蒟蒻原料，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90 g/kg 以下；直接供食用之蒟蒻製品，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030g/kg 以下。</b></li> <li>9. 本品可使用於上述食品以外之其他加工食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030g/kg 以下。但飲料（不包括果汁）、麵粉及其製品（不包括烘焙食品）不得使用。</li> </ol>		005	低亞硫酸鈉 Sodium Hydrosulfite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本品可使用於金針乾製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4.0g/kg 以下。</li> <li>2. 本品可用於杏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2.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3. 本品可使用於白葡萄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1.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4. 本品可使用於動物膠、脫水蔬菜及其他脫水水果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5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5. 本品可使用於糖蜜及糖飴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3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6. 本品可使用於食用樹薯澱粉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7. 本品可使用於糖漬果實類、蝦類及貝類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8. 本品可使用於上述食品以外之其他加工食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030g/kg 以下。但飲料（不包括果汁）、麵粉及其製品（不包括烘焙食品）不得使用。</li> </ol>		
006	偏亞硫酸氫鉀 Potassium Metabisulfite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本品可使用於金針乾製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4.0g/kg 以下。</li> <li>2. 本品可用於杏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2.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3. 本品可使用於白葡萄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1.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4. 本品可使用於動物膠、脫水蔬菜及其他脫水水果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5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5. 本品可使用於糖蜜及糖飴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3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6. 本品可使用於食用樹薯澱粉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7. 本品可使用於糖漬果實</li> </ol>		006	偏亞硫酸氫鉀 Potassium Metabisulfite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本品可使用於金針乾製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4.0g/kg 以下。</li> <li>2. 本品可用於杏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2.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3. 本品可使用於白葡萄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1.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4. 本品可使用於動物膠、脫水蔬菜及其他脫水水果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5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5. 本品可使用於糖蜜及糖飴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3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6. 本品可使用於食用樹薯澱粉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7. 本品可使用於糖漬果實</li> </ol>		

		<p>類、蝦類及貝類；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0.10 g/kg以下。</p> <p>8. <b>本品可使用於蒟蒻：非直接供食用之蒟蒻原料，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0.90 g/kg以下；直接供食用之蒟蒻製品，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0.030g/kg以下。</b></p> <p>9. 本品可使用於上述食品以外之其他加工食品；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0.030g/kg以下。但飲料（不包括果汁）、麵粉及其製品（不包括烘焙食品）不得使用。</p>			<p>類、蝦類及貝類；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0.10 g/kg以下。</p> <p>8. 本品可使用於上述食品以外之其他加工食品；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0.030g/kg以下。但飲料（不包括果汁）、麵粉及其製品（不包括烘焙食品）不得使用。</p>
007	亞硫酸氫鉀 Potassium Bisulfite	<p>1. 本品可使用於金針乾製品；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4.0g/kg以下。</p> <p>2. 本品可用於杏乾；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2.0 g/kg以下。</p> <p>3. 本品可使用於白葡萄乾；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1.5 g/kg以下。</p> <p>4. 本品可使用於動物膠、脫水蔬菜及其他脫水水果；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0.50 g/kg以下。</p> <p>5. 本品可使用於糖蜜及糖飴；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0.30 g/kg以下。</p> <p>6. 本品可使用於食用樹薯澱粉；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0.15 g/kg以下。</p> <p>7. 本品可使用於糖漬果實類、蝦類及貝類；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0.10 g/kg以下。</p> <p>8. <b>本品可使用於蒟蒻：非直接供食用之蒟蒻原料，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0.90 g/kg以下；直接供食用之蒟蒻製品，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0.030g/kg以下。</b></p> <p>9. 本品可使用於上述食品以外之其他加工食品；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0.030g/kg以下。但飲料（不包括果汁）、麵粉及其製品（不包括烘焙食品）不得使用。</p>	007	亞硫酸氫鉀 Potassium Bisulfite	<p>1. 本品可使用於金針乾製品；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4.0g/kg以下。</p> <p>2. 本品可用於杏乾；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2.0 g/kg以下。</p> <p>3. 本品可使用於白葡萄乾；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1.5 g/kg以下。</p> <p>4. 本品可使用於動物膠、脫水蔬菜及其他脫水水果；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0.50 g/kg以下。</p> <p>5. 本品可使用於糖蜜及糖飴；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0.30 g/kg以下。</p> <p>6. 本品可使用於食用樹薯澱粉；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0.15 g/kg以下。</p> <p>7. 本品可使用於糖漬果實類、蝦類及貝類；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0.10 g/kg以下。</p> <p>8. 本品可使用於上述食品以外之其他加工食品；用量以SO<sub>2</sub>殘留量計為0.030g/kg以下。但飲料（不包括果汁）、麵粉及其製品（不包括烘焙食品）不得使用。</p>

008	偏亞硫酸氫鈉 Sodium Metabisulfite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本品可使用於金針乾製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4.0g/kg 以下。</li> <li>2. 本品可用於杏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2.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3. 本品可使用於白葡萄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1.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4. 本品可使用於動物膠、脫水蔬菜及其他脫水水果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5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5. 本品可使用於糖蜜及糖飴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3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6. 本品可使用於食用樹薯澱粉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7. 本品可使用於糖漬果實類、蝦類及貝類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8. <b>本品可使用於蒟蒻：非直接供食用之蒟蒻原料，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90 g/kg 以下；直接供食用之蒟蒻製品，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030g/kg 以下。</b></li> <li>9. 本品可使用於上述食品以外之其他加工食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030g/kg 以下。但飲料（不包括果汁）、麵粉及其製品（不包括烘焙食品）不得使用。</li> </ol>		008	偏亞硫酸氫鈉 Sodium Metabisulfite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本品可使用於金針乾製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4.0g/kg 以下。</li> <li>2. 本品可用於杏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2.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3. 本品可使用於白葡萄乾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1.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4. 本品可使用於動物膠、脫水蔬菜及其他脫水水果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5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5. 本品可使用於糖蜜及糖飴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3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6. 本品可使用於食用樹薯澱粉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5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7. 本品可使用於糖漬果實類、蝦類及貝類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10 g/kg 以下。</li> <li>8. 本品可使用於上述食品以外之其他加工食品；用量以 SO<sub>2</sub> 殘留量計為 0.030g/kg 以下。但飲料（不包括果汁）、麵粉及其製品（不包括烘焙食品）不得使用。</li> </ol>		
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	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	--